关于暂停招商富时中国 A-H5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0 月 13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招商富时中国 A-H5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招商富时 A-H50 指数	
基金主代码		5010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法律法规及《招商富时中国 A-H5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招商富时中国 A-H5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年 10 月 13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年 10 月 13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年 10 月 13 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富时 A-H50 指数 A	招商富时 A-H50 指数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1067	50106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 / 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招商富时中国 A-H5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 类份额场内简称为富时 AH50,扩位证券简称为富时 AH50LOF,C 类份额场内简称为 AH50C,扩位证券简称为 AH50LOF。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根据香港交易所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发布的公告,受台风天气影响,香港证券及衍生产品市场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全天暂停交易。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暂停招商富时中国 A-H5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暂停期间投资人提交的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将做失败处理。

本公司曾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发布公告,决定于北京时间 2021 年 10 月 14 日（2021 年 10 月 14 日为港股通休市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暂停期间投资人提交的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将做失败处理。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起恢复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和赎回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 www.cmfchina.com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 10 月 13 日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公募基金参与江西百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胜智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网下申购。百胜智能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股东。百胜智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08 元 / 股,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

根据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百胜智能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现将本公司公募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招商丰韵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创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恒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品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丰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前沿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景气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研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信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金安成长严选 1 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兴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景气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电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丰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产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盛洋 3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创业板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60	30,508.80
招商医药健康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康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国证食品饮料行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全指医疗器械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泰偏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 3 年封闭运作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兴和优选 1 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智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8	37,482.24
招商成长精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安 1 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白酒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润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丰拓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品质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消费龙头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稳健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光伏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丰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德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全指软件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品质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国机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制造业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睿逸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科技动力 3 个月滚动持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稳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银行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泰平衡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盛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国企改革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阳股债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安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瑞乐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国证生物医药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移动互联网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境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和悦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4,160	37,772.80
招商丰盈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沪深 300 地产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丰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136	28,474.88
招商企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丰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招商中证畜牧养殖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264	29,637.12
招商瑞盈 9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60	37,772.80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 www.cmfchina.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 10 月 14 日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第三季度订单数据及重大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7 号—上市公司从事土木工程建筑业务》信息披露要求,现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新签订单及重大合同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第三季度新签订单情况

单位:万元

按产品分类	2021年第三季度
工程总承包业务	154,672.53
设计业务	53,897.12
监理业务	13,016.36
咨询业务	5,842.76
合 计	227,428.77
按行业分类	2021年第三季度
制浆造纸	74,033.81
环 保	63,814.76
食品发酵	38,095.33
民建公建	24,253.79
日用化工	13,794.06
医 药	2,314.36
市 政	2,234.90
新能源新材料	1,647.00
其 他	7,240.76
合 计	227,428.77

注:2021 年第三季度公司新签工程总承包项目数量 22 个。

二、截至 2021 年第三季度末公司累计已签约未完工工程总承包项目数量 152 个,金额人民币 53.28 亿元;2021 年第三季度已中标未签约项目 5 个,金额人民币 2.344 亿元。

三、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合同进展情况

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公司联合辽宁方大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 DEJENA 化学工程公司签订了《埃塞俄比亚默克莱市年产 6 万吨 PVC 树脂综合性生产厂的设计、供货、施工、安装、调试、培训、运行和维护管理的总承包交钥匙项目》,长沙公司为项目总承包商,合同约定长沙公司承担提格莱州默克莱市年产 6 万吨 PVC 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作,合同总金额为 210,446,811.35 美元。2020 年 11 月,埃塞俄比亚发生内部战争使得项目现场工作停止,长沙公司已向业主发送不可抗力通知函,现场保管权也已移交业主,项目中方人员也全部撤离项目现场。截至目前,长沙公司还在和业主进行复工谈判。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1 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 目	年初至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0,500.00 万元 - 12,5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486% – 598%	盈利:1,791.21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5 元 / 股 - 0.30 元 / 股	盈利:0.04 元 / 股

（2）2021 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500.00 万元 - 3,500.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58% – 70%	盈利:8,351.90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6 元 / 股 - 0.08 元 / 股	盈利:0.20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 年第 3 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导致净利润有所下滑。2021 年 1-9 月份,公司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主要系去年同期全资子公司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与阿联酋 ITTIHAD 项目业主签订《最终结算协议》,根据此协议,公司在 2020 年半年度报告中对该项目损益进行调整,导致公司去年同期净利润有所下降,今年同期无此类重大事项。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的业绩预告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087 证券简称:甘李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8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公示情况的核查意见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公司对《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计划》”） 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等信息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相关公示情况及审核意见如下:

一、公示情况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时间和方式

2021 年 9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8 日,公司在内部 OA 公示了《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2、公示结果

截至 2021 年 10 月 8 日结束,监事会未收到个人、企业对公示名单中具体人员资格的异议。

二、公司监事会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激励对象与公司（含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在公司担任的职务以及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等相关资料。

三、监事会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激励计划》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对本次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及核查结果,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等规定的要求履行了对激励对象进行内部公示所必要的程序。

2、列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3、激励对象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本次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范围。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含子公司）在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均为与公司（含子公司）建立正式劳动关系的在职员工。

4、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5、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的情形。

6、列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 10 月 14 日

工银瑞信瑞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第八次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0 月 14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瑞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瑞泽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6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 7 月 1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申购起始日	2021年 10 月 18 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 10 月 18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 10 月 18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 10 月 18 日

注:1、本基金的第八个封闭期为上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该封闭期首日的 3 个月对日的前一日止,如该 3 个月对日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即 2021 年 7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本次开放期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3、自 2021 年 10 月 21 日起,本基金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1、开放日及开放时间

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申购、赎回开始日及业务办理时间

本次开放期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开放期内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转换申请。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价格为该开放期内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转换的价格;但若投资人在开放期最后一日业务办理时间结束之后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开放期以及开放期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具体事宜见招募说明书及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者单个基金账户每笔最低申购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每笔最低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投资人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再投资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2、基金管理人不设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 50%（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基金管理人无法予以控制的情形导致超过 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2.1 前端收费

费用种类	情形	费率
申购费率	M＜100 万	0.40%
	100万≤M＜300 万	0.30%
	300万≤M＜500 万	0.20%
	M≥500 万	按笔收取,1,000 元 / 笔

注:1、M 为申购金额

2、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在不影响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的销售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每次赎回基金份额不得低于 10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各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0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实际操作中,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如遇巨额赎回等情况发生而导致延期赎回时,赎回办理和款项支付的办法将参照基金合同有关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的条款处理。

2、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本基金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认购 / 申购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限自注册登记系统确认之日起开始计算,自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确认日止,且基金份额赎回确认日不计入持有期。具体费率如下:

费用种类	情形	费率
赎回费率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有期少于 7 天的份额	1.50%
	在同一个开放期内申购后又赎回且持有期不少于 7 天的份额	1.00%
	认购或在某一开放期申购并在下一个及之后的开放期赎回的份额	0%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2、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基金转换只能在相同收费模式下的基金份额之间进行。即前端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另一只基金的前端模式份额,后端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另一只基金的后端模式份额。投资者在提交基金转换业务时应明确标示类别。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4、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5、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最低转换申请份额以各产品相关公告为准。如果某笔转换申请导致转出基金的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则转出基金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将被同时赎回。

6、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7、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8、如遇旗下基金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包括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的费率优惠活动,公告中有特别说明的除外）,则基金转换时的申购补差费按照优惠后的费率计算,但对于通过销售机构网上交易提起的基金转换申请,如本公司未作特别说明,将不适用优惠费率。

9、如遇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同样适用于前述规则,即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10、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A＝[B×C×(1-D)/(1+G)+F]/E

其中,A 为转入的基金份额;B 为转出的基金份额;C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 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G 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E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F 为货币市场基金转出的基金份额按比例结转的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仅限转出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

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可转换基金

本基金可以与本管理人旗下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进行转换。

截止公告日管理人旗下的 FOF 基金、LOF 基金、ETF 基金、QDII 基金、部分债券基金、部分混合基金、部分货币基金及短期理财基金未开通转换业务。具体包含以下产品: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50 五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工银瑞信智远动态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 （FOF）、工银瑞信养老目标日期 204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工银瑞信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工银瑞信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四季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京津冀协同发展主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工银瑞信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传媒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中央企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深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粤港澳大湾区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 8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粤港澳大湾区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工银瑞信 MSCI 中国 A 股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消费服务领先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沪港深互联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大和日经 225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工银瑞信深证物联网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线上消费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证 180ESG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中国机会全球配置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全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香港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工银瑞信全球美元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工银瑞信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工银瑞信印度市场证券投资基金（LOF）、工银瑞信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后端）、工银瑞信瑞丰半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丰淳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瑞祥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瑞景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泰享三年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泰颐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瑞弘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瑞安 3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丰收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工银瑞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B 类、工银瑞信红利优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开元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科技创新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宁瑞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聚宁 9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恒兴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创新精选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圆丰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稳健回报 60 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聚和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添益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财富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 14 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等。

2、开通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

目前,投资者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直销中心办理本基金的转换业务。各销售机构办理转换业务的具体网点、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各销售机构的规定。其他销售机构如以后开通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公司将不再特别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各销售机构开通上述业务的公告或垂询有关销售机构。

3、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以《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登记业务规则》为准。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场外销售机构

6.1.1 直销机构

名称: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甲 5 号 6 层甲 5 号 601、甲 5 号 7 层甲 5 号 701、甲 5 号 8 层甲 5 号 801、甲 5 号 9 层甲 5 号 9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A 座 6-9 层

公司网址:www.icbccs.com.cn

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

投资者还可通过本公司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赎回及转换本基金。

6.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家财富基金销售（天津）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等。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 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在本基金的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申购和赎回的申请方式

投资人必须根据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内提出申购或赎回的申请。投资者在提交申购申请时,须按销售机构规定的方式备足申购资金,投资者在提交赎回申请时,应确保账户内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申购、赎回申请不成立。

2、申购和赎回的款项支付

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全额交付申购款项,投资人交付申购款项,申购成立;登记机构确认基金份额时,申购生效。

基金份额持有人递交赎回申请,赎回成立;登记机构确认赎回时,赎回生效。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 T+7 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遇证券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它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划出。在发生巨额赎回或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或赎回申请日(T 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 T+1 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 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或无效,则申购款项本金退还给投资人。

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申请。申购、赎回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者应及时查询。因投资人怠于履行该项查询等各项义务,致使其相关权益受损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销售机构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或不利后果。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本基金登记机构可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对上述业务办理时间进行调整,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开始实施前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4、如有任何疑问,欢迎与我们联系: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11-9999

电子邮件地址:customerservice@icbccs.com.cn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编号:临 2021 — 024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以邮件和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现场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3:00 在公司科技大楼 828 会议室召开,通讯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4:00。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亮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 9 名,实参加董事 9 名（其中董事长薛亮和董事文树梁、陈甦平、陈以亮参加现场会议;董事杜江红、陈亚军和独立董事卢光武、顾冶青、叶青参加通讯会议）,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薛亮、文树梁、杜江红、陈亚军、陈甦平、陈以亮、卢光武、顾冶青、叶青九人组成。

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选举薛亮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薛亮、文树梁、卢光武。薛亮任主任委员。

2.提名委员会委员:顾冶青、卢光武、杜江红。顾冶青任主任委员。

3.审计委员会委员:卢光武、叶青、陈以亮。卢光武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叶青、顾冶青、陈亚军、陈甦平。叶青任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聘任文树梁任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并经总经理文树梁提名,聘任孙建航、李春芳、王镭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邓泽刚为公司财务负责人、总法律顾问。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薛亮提名,聘任邓泽刚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公司制定《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规定》和《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合规管理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文树梁:男,汉族,中共党员,1971 年 12 月生,博士研究生,研究员。曾任航天二院 23 所设计师、总体部副主任、雷达研发中心主任、总体部主任、型号副总研究师、副所长、首席信息官、所长、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孙建航:男,汉族,中共党员,1968 年 12 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政工师。曾任南京晨光航天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南京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开发中心党支部书记、国际贸易部主任;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纪委书记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春芳:男,汉族,中共党员,1968 年 4 月生,工商管理硕士,研究员。曾任航天晨光泵阀（管件）分公司副总经理;航天晨光专用车辆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航天晨光化工机械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镭:男,汉族,中共党员,1969 年 6 月生,本科学历,研究员。曾任中国航天机电集团公司发展计划部固定资产投资处副处长;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发展计划部固定资产投资处副处长、处长、计划统计处处长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邓泽刚:男,汉族,共产党员,1969 年 9 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航天工业总公司 066 基地远安服务中心计财科副科长、科长,航天机电集团 066 基地审计部审计室员工、副主任、主任,航天科工集团九院审计部综合审计处处长、审计部副部长,四院审计与风险管理部副部长,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编号:临 2021 — 025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已经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决定推荐魏晓汉、刘进江、邱亮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请见附件）,三名职工监事将与公司股东推荐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

附件:职工监事简历

魏晓汉:男,汉族,生于 1965 年 11 月,中共党员,大学本科,研究员级高工。曾任南京晨光东螺波纹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沈阳晨光弗泰波纹管有限公司总经理;化工机械分公司临时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现任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本部第四党支部书记、技术质量部副部长、1901 项目质量经理。

刘进江:男,汉族,生于 1965 年 1 月,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研究员高工。曾任重庆航天新世纪卫星应用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副院长等职务;现任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智能制造研究中心副主任。

邱亮:男,汉族,生于 1982 年 7 月,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曾任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团委委员;特种车辆分公司设计员、工艺员、团支部书记、工艺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等职务。现任特种车辆分公司工会主席、分公司第六党支部书记等职务。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公告编号:临 2021 — 023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0 月 1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天元中路 188 号公司本部办公大楼八楼 828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97,398,77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6.856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薛亮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独立董事卢光武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4 人,监事会主席舒金龙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邓泽刚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97,393,772	99.9974	5,000	0.0026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薛亮	197,393,774	99.9974	是
2.02	文树梁	197,393,774	99.9974	是
2.03	杜江红	197,393,774	99.9974	是
2.04	陈亚军	197,393,774	99.9974	是
2.05	陈甦平	197,393,774	99.9974	是
2.06	陈以亮	197,393,774	99.9974	是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卢光武	197,393,774	99.9974	是
3.02	顾冶青	197,393,773	99.9974	是
3.03	叶青	197,393,774	99.9974	是

4、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舒金龙	197,393,773	99.9974	是
4.02	邓在春	197,393,774	99.997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聘任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600,000	99.6884	5,000	0.3116	0	0.0000
2.01	薛亮	1,600,002	99.6885				
2.02	文树梁	1,600,002	99.6885				
2.03	杜江红	1,600,002	99.6885				
2.04	陈亚军	1,600,002	99.6885				
2.05	陈甦平	1,600,002	99.6885				
2.06	陈以亮	1,600,002	99.6885				
3.01	卢光武	1,600,002	99.6885				
3.02	顾冶青	1,600,001	99.6885				
3.03	叶青	1,600,002	99.6885				
4.01	舒金龙	1,600,001	99.6885				
4.02	邓在春	1,600,002	99.688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景忠、刘小吾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0501 证券简称:航天晨光 编号:临 2021 — 026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一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一次监事会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以邮件和直接送达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现场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4:00 在公司科技大楼 828 会议室召开,通讯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下午 4:30。会议应参加监事 5 名,实参加监事 5 名（其中监事会主席舒金龙参加通讯会议;监事邓在春、魏晓汉、刘进江、邱亮参加现场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选举舒金龙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职务。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航天晨光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14 日